

# 中国会计通讯

2025年3月

《中国会计通讯》概述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内地监管新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最新发展动态以及安永刊物

## 内地新闻与最新资讯

- 证监会发布《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1号--上市公司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证监会制定了[《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1号--上市公司破产重整相关事项》](#)（证监会公告〔2025〕2号，简称“《指引》”），自发布之日起2025年3月14日起实施。

《指引》明确证监会对上市公司破产重整中涉及证券市场相关事项进行监督管理；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破产重整中的信息披露进行自律管理。要求上市公司对是否存在退市风险、资金占用违规担保、信息披露或规范运作重大缺陷进行自查并披露。《指引》进一步明确重整计划中的权益调整要求，规定资本公积转增比例不得超过每十股转增十五股；重整投资人入股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五折，市场参考价按重整投资协议签订日前二十、六十或一百二十个交易日均价之一确定；要求重整投资人按是否取得控制权分别锁定三十六个月、十二个月。同时，《指引》明确不得在重整计划实施的重大不确定性消除前，提前确认债务重组收益。

- 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破产重整等事项（2025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破产重整等事项（2025年修订）》的通知

为贯彻落实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1号--上市公司破产重整相关事项》，支持上市公司充分利用破产重整出清风险，规范破产重整信息披露，上交所和深交所分别修订形成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破产重整等事项（2025年修订）](#)》（上证发〔2025〕3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破产重整等事项（2025年修订）](#)》

（深证上〔2025〕201号），自发布之日起2025年3月14日起施行。

上交所和深交所于2022年3月31日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破产重整等事项》（上证发〔2022〕41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破产重整等事项》（深证上〔2022〕325号）同时废止。

##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新闻与最新资讯

### 2025年2月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最新资讯

#### 研究和准则制定

- 具有权益特征的金融工具
- 摊余成本计量
- 无形资产
- 企业合并--披露、商誉和减值

#### 维护和一致应用

-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9号--非公共受托责任子公司的披露》的更新

### 2025年2月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和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联合最新资讯

#### 维护和一致应用

- 财务报表中的气候相关及其他不确定性

### 2025年2月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最新资讯

#### 研究和准则制定

- 生物多样性、生态系统和生态系统服务
- 人力资本

### 供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考虑的议程决定

- 针对其他主体的义务出具的担保
- 确认学费收入（《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客户合同收入》）
- 气候相关支出的无形资产的确认（《国际会计准则第38号--无形资产》）

### 其他事项

- 恶性通货膨胀列报货币的转换
- 进行中的工作

## 安永刊物

- 《财务报告示例--中期财务报表（2025年6月）》

[此版](#)中期财务报表包含一套适用于企业（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统称“本集团”）的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的中期示例。该中期财务报表是按照截至2025年2月28日发布并于2025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的年度期间生效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

-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发展动态》第235期：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发布《第三版中小主体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完成《中小主体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第二次综合审议并发布《第三版中小主体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旨在进一步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接轨，同时考虑到中小主体的实际情况，对部分要求进行了简化。

本次修订中，最为重要的一项更新是对第23节“收入”的修订。该节现更名为“客户合同收入”，并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客户合同收入》（IFRS 15）保持一致，同时简化了相关要求。更多内容请参见[《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发展动态》第235期](#)。



# 联系我们

## 北京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永安大楼16层  
邮政编码: 100738  
电话: +86 10 5815 3000  
传真: +86 10 8518 8298

## 上海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  
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0楼  
邮政编码: 200120  
电话: +86 21 2228 8888  
传真: +86 21 2228 0000

## 香港

香港鲷鱼涌英皇道979号  
太古坊一座27楼  
电话: +852 2846 9888  
传真: +852 2868 4432

## 深圳

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5001号  
华润大厦21楼  
邮政编码: 518001  
电话: +86 755 2502 8288  
传真: +86 755 2502 6188

## 广州

广东省广州天河区珠江东路13号  
安永大厦18层  
邮政编码: 510623  
电话: +86 20 2881 2888  
传真: +86 20 2881 2618

## 澳门

澳门新马路39号21楼  
电话: +853 8506 1888  
传真: +853 2878 7768

## 安徽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潜山路111号  
华润大厦A座25楼2509-2510单元  
邮政编码: 230031  
电话: +86 551 6521 0666  
传真: +86 551 6521 0703

## 长沙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滨江路53号  
楷林商务中心C座25楼2501单元  
邮政编码: 410006  
电话: +86 731 8973 7800  
传真: +86 731 8973 7838

## 成都

四川省成都市滨江东路9号B座  
成都香格里拉中心办公楼17楼  
邮政编码: 610021  
电话: +86 28 8462 7000  
传真: +86 28 8676 2090

## 重庆

重庆市渝中区民族路188号  
环球金融中心56层1-2及2-1单元  
邮政编码: 400010  
电话: +86 23 6273 6199  
传真: +86 23 6033 8832

## 大连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长江路280号  
裕景国际中心28层  
邮政编码: 116000  
电话: +86 411 8252 8888  
传真: +86 411 8250 6030

## 海口

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3号  
互联网金融大厦A座29层01B单元  
邮政编码: 570100  
电话: +86 898 3660 8880  
传真: +86 898 3638 9398

## 杭州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300号  
中国人寿大厦1幢16层  
邮政编码: 310000  
电话: +86 571 8736 5000  
传真: +86 571 8717 5332

## 济南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11001号  
中国人寿大厦南楼19层06单元  
邮政编码: 250014  
电话: +86 531 5580 7088  
传真: +86 531 5580 8338

## 昆明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东风东路23号  
昆明恒隆广场27楼2708单元  
邮政编码: 650051  
电话: +86 871 6363 6306  
传真: +86 871 6363 9022

## 南京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河西大街111号  
国金中心办公楼二期22层2201-06&16室  
邮政编码: 210019  
电话: +86 25 5768 8666  
传真: +86 25 5268 7716

## 宁波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铸广场  
三眼桥街51号办公楼26层26-1及26-8室  
邮政编码: 315040  
电话: +86 574 2880 2181  
传真: +86 574 2880 2182

## 前海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海大道  
前海嘉里中心T1栋1801  
邮政编码: 518066  
电话: +86 755 2502 8288  
传真: +86 755 2502 6188

## 青岛

山东省青岛市山东路6号  
华润大厦B座34层3401单元  
邮政编码: 266071  
电话: +86 532 8904 6000  
传真: +86 532 8579 5873

## 山西

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  
下元街道晋祠路一段8号  
中海国际中心A座50层5010单元  
邮政编码: 030024  
电话: +86 351 6089 998  
传真: +86 351 6087 778

## 沈阳

沈阳市沈河区青年大街125号  
企业广场B座33楼3302-3304室  
邮政编码: 110016  
电话: +86 24 3128 3366  
传真: +86 24 3195 8778

## 苏州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东265号  
苏州现代传媒广场28楼A室  
邮政编码: 215028  
电话: +86 512 6763 3200  
传真: +86 512 6763 9292

## 天津

天津市和平区南京路183号  
世纪都会商厦17层1705-08单元  
邮政编码: 300051  
电话: +86 22 5819 3535  
传真: +86 22 8319 5128

## 武汉

湖北省武汉市硚口区京汉大道688号  
武汉恒隆广场办公楼33层3304-3309室  
邮政编码: 430030  
电话: +86 27 8261 2688  
传真: +86 27 8261 8700

## 厦门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台东路158号  
世纪财富中心16层03单元  
邮政编码: 361008  
电话: +86 592 3293 000  
传真: +86 592 3276 111

## 西安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  
都市之门C座1607室  
邮政编码: 710065  
电话: +86 29 8783 7388  
传真: +86 29 8783 7333

## 郑州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东路51号  
楷林商务中心北区8座11层  
邮政编码: 450046  
电话: +86 371 6187 2288  
传真: +86 371 6163 0088

## 安永 | 建设更美好的商业世界

安永致力于建设更美好的商业世界，为客户、员工、社会各界及地球创造新价值，同时建立资本市场的信任。

在数据、人工智能及先进科技的赋能下，安永团队帮助客户聚信心以塑未来，并为当下和未来最迫切的问题提供解决方案。

安永团队提供全方位的专业服务，涵盖审计、咨询、税务、战略与交易等领域。凭借我们对行业的深入洞察、全球联通的多学科网络以及多元的业务生态合作伙伴，安永团队能够在150多个国家和地区提供服务。

All in, 聚信心, 塑未来。

关注安永微信公众号

扫描二维码，获取最新资讯。



安永是指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的全球组织，加盟该全球组织的各成员机构均为独立的法律实体，各成员机构可单独简称为“安永”。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是注册于英国的一家保证（责任）有限公司，不对外提供任何服务，不拥有其成员机构的任何股权或控制权，亦不担任任何成员机构的总部。请登录[ey.com/privacy](http://ey.com/privacy)，了解安永如何收集及使用个人信息，以及在个人信息法规保护下个人所拥有权利的描述。安永成员机构不从事当地法律禁止的法律业务。如欲进一步了解安永，请浏览[ey.com](http://ey.com)。

© 2025 安永，中国。  
版权所有。

APAC no. 03022464  
ED None

本材料是为提供一般信息的用途编制，并非旨在成为可依赖的会计、税务、法律或其他专业意见。请向您的顾问获取具体意见。

[ey.com/china](http://ey.com/china)

《中国会计通讯》每月为中国内地和香港地区收录本地和国际财务报告的最新动态，以及相关的热点与新出现事宜。《中国会计通讯》为您提供必备信息，助您与时俱进、占尽先机。欲完整了解相关事项，请参考财务报告准则或其他相关权威性指引，本通讯不能作为其替代参考信息。